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全体员工的努力和股东的支持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积极推进各项决议的实施，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持续推进公司治理规范化，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外部环境复杂多变，行业竞争持续加剧，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紧密围绕年度战略目标，稳中求进，审慎决策，积极应对变化，把握发展机遇，有效保障了公司经营的稳定运行。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502.4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94%；归母净利润 4,824.5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1.45%。

二、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程序合规，各项议案均形成合法有效的决议。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的议案
2025/2/1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2025/4/2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p>7. 《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p> <p>8.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9.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0. 《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p>1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12. 《关于 202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13.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p> <p>14.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5.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5/7/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p>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第六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6.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p> <p>7.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5/7/25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p>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5.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6.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7. 《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p> <p>8.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2025/8/26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p>1.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3. 《关于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4. 《关于为公司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p> <p>5.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p>
2025/10/28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p>1.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3.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p>

上述会议中，议案均获得通过，未出现董事提出反对或弃权的情形。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全体董事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履职，按时出席会议，深入参与议案研讨，决策过程充分体现了专业性与审慎性。

（二）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会并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5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上述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审议事项的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在指定披露信息的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及信息披露文件。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保持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联系，在公司年度审计过程中就审计计划、审计过程与审计机构进行了讨论和沟通，并通过电话、微信等形式进行跟踪、督促、审核，对公司财务报告、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提名财务负责人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实施等情况严格把关。

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公司董事会薪

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参与经营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制定、执行等提出合理建议，审议了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相关内容。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对公司换届选举并提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有效建议。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有力保障，为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提供了行之有效的方案。

（四）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深入讨论，各抒己见，在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履行应尽职责，行使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共召开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进行了审议，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五）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

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共披露 144 份公告，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披露公告的情况。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发布了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以及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其他职务、未参与公司日常管理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董事薪酬方案领取董事津贴，不涉及绩效考核情况。

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方案领取报酬，其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经定期绩效评价后发放，其中年终奖励薪酬中的业绩奖励分两次发放，公司首次预发计提总额的 80%，差额部分将在公司年度报告经审计披露后再计算发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公司相关绩效考核规定，已完成对在公司兼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的绩效考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详细披露。

四、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展望 2026 年，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聚焦以下核心工作，推动公司治理与发展迈上新台阶：

（一）强化核心作用，科学高效决策

2026 年，公司将持续完善董事会自身建设，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高效开展日常工作，科学审慎决策重大事项。同时，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紧密围绕公司战略，全力推动各项经营指标达成，致力于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二）深化规范化治理，提升治理效能

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资本市场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动态，持续提升规范运作与公司治理水平。通过多元化渠道，及时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传达监管精神，助力其高效履职，推动构建权责清晰、运行有序的治理架构，确保公司运作规范

高效。同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持续优化内控体系与管理制度，为提升管理效率与风险防控能力奠定坚实基础。

（三）细化日常职能，保障决策落实

在董事会日常工作层面，公司将持续规范有序地组织董事会、股东会等会议，确保会议程序合法合规、决议有效执行。同时，进一步强化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咨询与监督职能，为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持续提升决策效率和管理水平，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此外，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董事会与管理层沟通协作，对管理层工作实施有效监督与指导，确保董事会各项决议得到有效贯彻和落实。

（四）优化投资者关系，提升市场形象

公司董事会继续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认真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通过提升信息透明度，构建畅通、高效的沟通机制，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动态；在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积极、主动塑造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展望未来，公司董事会将始终紧扣发展战略，坚守初心、稳健前行，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为根本目标。通过持续完善制度体系、健全内部控制机制，强化经营风险管控，不断夯实管理基础，推动公司在规范运作中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